



HG · 锦艺纺

# ART TEXTILE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5)

### 二零零五年中期業績公佈

錦藝紡織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內」)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並由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業績連同去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4	300,483	201,508
銷售成本		<u>(211,961)</u>	<u>(142,936)</u>
毛利		88,522	58,572
其他營運收入		625	771
銷售及分銷開支		(9,727)	(7,352)
行政開支		(7,127)	(5,467)
其他營運開支		<u>(293)</u>	<u>(596)</u>

經營業務溢利	5	72,000	45,928
財務費用	6	(1,186)	(828)
除稅前溢利		70,814	45,100
所得稅開支	7	(18,832)	(5,795)
期內溢利淨額		51,982	39,305
中期股息	8	8,766	8,750
每股盈利	9		
— 基本 (港仙)		5.93	4.87
— 攤薄 (港仙)		5.79	不適用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適用的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編製。

### 2. 近期頒佈之會計準則之潛在影響

於二零零四年，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多項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公佈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並未提早採納此等新訂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潛在影響，但目前仍未能釐定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造成重大影響。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影響日後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

###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有關可換股票據之會計政策。可換股票據乃分開披露及視為負債。有關發行可換股票據引致之費用乃作遞延處理並於可換股票據期內攤銷，使可換股票據於每個會計期間之結餘的定期扣除額維持不變。如任何該等票據在最後贖回日前被購入、註銷、贖回或兌換，任何餘下未攤銷之成本之適當部份會即時於股份溢價賬中扣除。

#### 4. 分類資料

由於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及溢利貢獻主要源自生產及銷售梭織布料，因此並無呈列業務分類之分析。此外，本集團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主要源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而其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因此亦無呈列地域分類之分析。

#### 5. 經營業務溢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溢利乃經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8,420	5,244
利息收入	(593)	(8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	109
	<u>8,420</u>	<u>5,244</u>

#### 6. 財務費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利息開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銀行貸款	1,040	828
可換股票據	84	—
可換股票據遞延開支之攤銷	62	—
	<u>1,186</u>	<u>828</u>

####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8,832	5,795
	<u>18,832</u>	<u>5,795</u>

由於本集團在兩段期間內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於中國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福州華冠針紡織品有限公司（「福州華冠」）於首兩個獲利營運年度獲豁免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於其後三年享有50%之企業所得稅寬減。福州華冠首個獲利營運年度為截至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適用於福州華冠之稅率為12%，其後稅率增至24%。

由於涉及之金額甚微，故並無財務報表中確認遞延稅項撥備。

## 8. 中期股息

董事建議派發每股1港仙（二零零三年：每股1港仙）之中期股息予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合共8,76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8,750,000港元）。股息單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按以下資料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 期內溢利及盈利	51,982	39,305
與可換股票據相關之普通股潛 在攤薄影響	146	—
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u>52,128</u>	<u>39,305</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76,500	807,473
與購股權 相關之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4,906	—
與可換股票據 相關之普通股潛在攤薄影響	19,379	—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00,785</u>	<u>807,473</u>

由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該期內之每股攤薄盈利。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營運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紡織製品產銷，產品以中國的中高檔市場為目標路線。本集團之生產過程已達致縱向一體化，將研究開發、布料織造、染色定型，以至壓花、軋光等布面整理工序集於一身。本集團的產品用作生產男女時裝（例如外衣、鴨絨衣物、褲子、防風外衣及夾克）以及家居產品（例如沙發及窗簾）。

為配合市場對本集團產品需求之預期增長，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在毗鄰本集團現有布料漂染生產線所在廠房，完成安裝先進的新染色生產線及配套設施。這條新生產線令本集團的生產能力增加82%，由二零零三年七月至十二月期間之14,600,000米增至二零零四年同期之26,600,000米。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已在上海、石獅及廣州設立銷售聯絡辦事處，加強其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並且透過參與在法國、上海及香港舉行之展覽會，進一步拓展本地及海外客戶基礎。

於本期間本集團榮獲福建省紡織工程學會頒發「新產品創新獎」獎項。此外，本集團亦繼續努力研究開發新產品，以緊貼不斷變化之紡織品及成衣市場特別是運動服的需求。

### 營業額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300,48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201,508,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期間上升約49.1%。營業額上升可歸因於(i)羽絨及男、女士服裝的市場需求隨著客戶數目增加；(ii)本集團參與法國、上海及香港的紡織展；(iii)在中國主要紡織市場建立之分銷網絡；(iv)第二條生產線順利投產提升本集團的產量；以及(v)向知名海外客戶進行直銷而增加該等客戶的數目。

### 毛利

本集團之邊際毛利在兩段期間之水平相若，本期維持於29.5%（二零零三年：29.1%）。本集團之整體生產能力，因第二條生產線順利投產而提高，因此基於生產規模的效益，銷售成本下降。

## 純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期間之股東應佔純利約為51,98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39,305,000港元), 較二零零三年高出約32.3%。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邊際純利約為17.3%(二零零三年: 19.5%)。邊際純利較前期減少, 乃由於中國一家主要附屬公司之實際稅率因稅務優惠期屆滿而增加。

## 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約達9,72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7,352,000港元), 佔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營業額約3.2%(二零零三年: 3.7%)。佔營業額之百份比輕微下跌, 乃因期內支付予主要分銷商之佣金收費率降低所致。

行政開支約達7,127,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5,467,000港元), 佔期內營業額約2.4%(二零零三年: 2.7%)。行政開支較二零零三年上升約30.4%。主要原因為增聘管理專才、香港行政辦事處於整段期間運作及於上海、石獅及廣州成立銷售聯絡辦事處所致。

其他營運開支約達29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596,000港元), 佔期內營業額約0.1%(二零零三年: 0.3%)。其他經營開支下跌乃由於二零零三年耗用較多原料作測試及開發新產品, 而該等產品備受現時的客戶歡迎。

財務費用約1,18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828,000港元)。財務費用增加乃由於期內支付人民幣9,000,000元銀行貸款的利息, 以及於期內支付1.5%原有第一批10,000,000美元無抵押可換股票據(「第一批可換股票據」)之專業費用及利息開支。

## 未來計劃及展望

時裝及優質布料的需求隨中國人民生活水平改善而增加。此外, 中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及紡織品配額將於二零零五年初取消, 全球對中國原產紡織品的進口配額將會逐步撤銷, 加上中國生產成本遠低於其他地方, 因此更多歐洲及美國紡織商將開始向中國採購布料。董事相信, 這將會為本集團業務的發展帶來龐大商機。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集團在新漂染生產線(已於二零零四年五月投產)毗鄰興建新紡織廠房。新紡織廠房將落成, 並預期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試產後投產。布料的生產能力將由每年7,900,000米增加63%至12,900,000米。新紡織廠房將確保能為漂染工序提供穩定而更優質的布料, 繼而將減低生產成本及縮短生產週期。

為拓展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及開拓市場潛力，本集團計劃加強中國其他紡織品市場及海外紡織品市場之分銷網。本集團擬通過兩方面繼續擴大分銷網，一方面在新設的分銷地點設立銷售網點或委聘分銷代理，另一方面鞏固現時的銷售和營銷隊伍，進一步推廣本集團的產品。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參與全球性的紡織品展覽會，務求吸引更多海外客戶，同時提升其布料生產的質素及技術。

由於紡織品和成衣市場的發展趨勢持續改變，本集團因而繼續研究開發新產品，以應付市場需求。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252,75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152,736,000港元）。本集團以第一批可換股票據及內部資源作為營運之資金，藉以維持財務狀況穩健。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為264,54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156,066,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339%（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303%）。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為343,97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305,145,000港元）。本集團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之總銀行借貸以人民幣為單位，為人民幣25,600,000元，相等於24,15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32,642,000港元），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到期之第一批可換股票據以美元為單位，為10,000,000美元，相等於78,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零），總負債比率（即總借貸除以資產淨值）為29.7%（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10.7%）。

按上述數據顯示，本集團於整段期間內的財政狀況穩健。

### 融資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借貸額度約達24,151,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32,642,000港元），全部均已動用。本集團已悉數收取共10,000,000美元的第一批可換股票據，相等於78,000,000港元。

董事會相信，現有財政資源將足以應付未來擴充計劃所需，而倘有需要，本集團將可以優惠條款取得額外融資。

##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九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在扣減有關開支後，本公司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77,1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所得款項按下列方式及售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已大部份用於以下各方面：

- 約50,341,000港元用於建設另一條染布生產線及配套設施；
- 約5,000,000港元用於擴大分銷網及推廣本集團的產品和商標；
- 約5,000,000港元用於產品開發（包括設立新研發中心及購置研發設施）；及
- 約9,1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餘下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中國的銀行作為存款。董事會認為，餘下所得款項將按售股章程所載擬定用途使用。

## 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之股本由普通股組成。本集團由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本報告日期有第一批可換股票據。

##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由於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或人民幣結算，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因此，本集團並無運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本集團所有銀行借貸及第一批可換股票據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結算並以固定利率為基準。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並無承擔任何重大利率風險。

##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淨值分別約55,859,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55,859,000港元）及約20,384,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37,635,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廠房及機器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授出之銀行融資。



## 員工政策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之僱員總數分別為438名及5名。本集團給予職工的薪酬、退休計劃及福利全面且具競爭力，並有按職工的表現酌情給予花紅。本集團須向中國的社會保障計劃供款。此外，本集團與國內僱員須分別按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所規定的比率就養老和失業保障金供款。按強制性公積計劃條例，本集團已為本港員工採用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亦定期為僱員提供內部培訓。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期由每年九月一日起為期一年。

##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手續，於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適當之過戶表格，須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委員會並已制訂書面職權範圍，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全部均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內，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最佳應用守則。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別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六個月內，彼等已遵照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在聯交所網站內刊載中期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所規定之所有資料之詳盡業績公佈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內刊登。

承董事會命  
陳錦艷  
主席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錦艷先生、陳勤枝先生、陳錦東先生及江萍小姐；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勞健忠先生、黃勇峰先生及俞忠明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